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 昆山念路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	杜万成
审核组员(签字):	
报告日期:	2025年5月22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8 号 1 幢-3 至 26 层 101 内 8 层 810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审核报告说明

-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其他
- 2. 免责声明: 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 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 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 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可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 010-58246011 信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 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 性。
-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 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 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 杜万成

组员: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审核组组			
	杜万成	成].[组内	审核员	2024-N1QMS-1412435	29.11.05
		职责]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吴妹娟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质量管理体系)初审 □再认证

■第 1 次监审 □特殊审核 □其他

认证后,进行□证书暂停后恢复□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 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暂停原 因己消除,恢复认证注册,■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 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单体系审核;
- c) 相关审核方案, FSMS专项技术规范:;
- d) 相关的法律法规: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质量管理体系基础和术语、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罐区内在役危险化学品(常低压)储罐管理规范DB32/T 4443-2024、危险化学品汽车运输安全监控系统通用规范 AQ 3003-2005、

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标准化通用规范AQ 3013-2008、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监控通用技术规范 AQ 3035-2010、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指挥导则、AQ/T 3052-2015、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中 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 2025年05月22日上午至2025年05月22日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 自2024年7月1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O:化学品的销售(不含储存,涉及危化品的需在资质范围内)

经营地址: 苏州市昆山开发区创业路670号吉田国际广场23号楼506室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 昆山市陆家镇陆丰东路 3 号仕泰隆模具城 3-509 室

办公地址: 苏州市昆山开发区创业路 670 号吉田国际广场 23 号楼 506 室

经营地址: 苏州市昆山开发区创业路 670 号吉田国际广场 23 号楼 506 室

多场所地址: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未调整; □有调整,调整情况:
-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

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人事行政部的7.2条款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2025年6月22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2026年5月22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不符合整改的验证、过程的管控、绩效的监视和测量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体系过程管控良好,记录比较完善,绩效的监视和测量有效进行。

-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 1) 成熟度评价:

体系过程管控良好,记录比较完善,绩效的监视和测量有效进行,成熟度尚可。

2) 风险提示:

内审员的能力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查看《质量手册》,公司管理层以公司的质量方针为框架,结合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制定公司总的质量目标:合同履行率100%;顾客满意度≥95分。

质量目标可测量,与方针基本相一致。并依此分解各部门质量目标,制订了"目标分解及完成情况考核表",对实现质量目标制订了质量分目标、考核方法、考核结果、周期、考核人员等,提供2024年7月-2025年4月质量目标考核统计表,结果显示目标已实现。

经检查,目标均达成,各部门实现情况见各部门相关审核记录。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FH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 H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公司制定了《服务运作管理程序》,用于公司产品产品和服务及服务的控制。同时手册明确了受控条件包括:

- a)可获得形成文件的信息,以规定以下内容:
- 1) 所提供的服务或进行的活动的特征;
- 2) 拟获得的结果;
- b) 可获得和使用适宜的监视和测量资源;
- c) 在适当阶段实施监视和测量活动,以验证是否符合过程或输出的控制准则及产品和服务的接收准则;
- d) 为过程的运行提供适宜的基础设施和环境;
- e) 配备具备能力的人员,包括所要求的资格;
- f) 若输出结果不能由后续的监视和测量加以验证,应对服务提供过程实现策划结果的能力进行确认和定期 再确认;
- g) 采取措施防止人为错误;
- h) 实施放行、交付和交付后活动。
- 1、作业指导书主要包括:客户服务管理制度等
- 2.设备包括电脑、打印机等,符合产品销售的条件及要求。
- 3与负责人,不需要测量设备

现场查看,无特种设备。

配备了适宜的人员,同时对人员能力进行了评定,均满足要求。

•••••

现场查看服务流程:

签订合同→采购货物→产品验收→销售服务(交付到顾客指定地点→客户签收→售后服务)→顾客满意信息调查

关键过程/特殊过程 销售服务

查见2024年11月对销售过程进行了确认。

人员情况 万星等具有3年以上相关工作背景或经历,性格外向,具有良好的执行力和服务意识。

过程设备能力 手机、电脑、商务通讯设备等设备,以上设备均为服务用的成熟设备,性能稳定,可靠性强。

作业文件情况 经营许可范围内销售运作控制程序等相关文件进行销售服务,销售活动。

审批意见 同意主管部门的确认意见!

审批人: 高江博

日期: 2024.11.1

同时有员工能力评定表、,经现场了解以及与部门负责人沟通,该过程可控。

抽销售过程:

2025年2月14与南亚电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宁波采购中心签订销售合同,销售产品钨酸钠,于2025.2.17 与赣州市海龙钨钼有限公司采购钨酸钠。同时提供了送货单;

收货单位:

数量: 10KG

收货日期: 2025.2.21

收货人:杨某

达成了销售的闭环。

除非得到有关授权人员的批准,适用时得到顾客的批准,否则在策划的安排已圆满完成之前,不应向顾客放行和交付服务。

现场抽产品检验报告如下:

产品名称: 钨酸钠

检测项目:外观、纯度、Fe、透光率等

检验结果: 合格

检测人: 庄某

日期: 2025.2.19

产品名称: 重鉻酸钠

检测项目: 硫酸盐含量、氯化物含量、不溶物、PH值、外观等

检验结果: 合格

检测人: 庄某

日期: 2025.3.12

产品名称: 水解胶原蛋白

检测项目:外观、蛋白质含量、气味、粘度、透视度等

检验结果: 合格

检测人: 庄某

日期: 2024.8.20

基本符合要求。

通过沟通和现场查证,在质量管理体系实施过程中,公司主要实施了下列方面的监视、测量、分析和评价:

- 1、己确定需要监视和测量的对象主要有:组织的内外部因素、服务实现、体系内部审核、绩效考核和顾客满意等五个方面。
- 2、组织采用的监视、测量、分析和评价方法:采用了分析监测、调查表、内审、管理评审、质量目标实现情况、外部供方绩效等统计技术手段。
- 1)按策划的要求进行服务过程的监控,如合同履约率100%;合同评审率100%等。
- 2) 顾客满意度调查和统计分析: 2025年2月进行了顾客满意度调查,统计分析后顾客满意度为96分.
- 3) 经监测和评审,针对风险和机遇所采取措施的有效性基本能满足;
- 4) 外部供方的绩效; 体系运行以来, 采购产品合格率100%。

- 5) 体系的改进:通过管理评审,对体系提出了改进计划,目前己实施纠正措施并在有效保持中。
- 6) 定期进行质量目标考核,查见对质量目标进行了统计考核,阶段性全部达标。

过程监测、测量和分析基本符合要求。

2.3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提供有《内部审核控制程序》,策划合理,内容符合标准要求。

提供有内部审核计划,规定了内审的目的、审核范围、审核组、依据等。

审 核 组: 组长:徐媛媛 成员:吴妹娟

审核日期: 2025.3.5

内审能力依然需要提升,已在7.2开具不符合。

查见内审中发现一项不符合。

不符合项事实:

查销售部,未对"销售过程"特殊过程进行确认;不符合标准Q8.5.1;

此项不符合已经进行了关闭。

内审结论: 从审核结果来看,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运行符合GB/T19001-2016标准及公司《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支持性文件(作业指导书、管理性文件等)及国家的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

内审签到表见附件。

基本符合要求。

提供有《管理评审控制程序》,按程序要求进行管理评审,每年至少一次,总经理主持。符合要求。

查最近一次管理评审,提供了管理评审计划、会议签到表、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行报告、各部门的汇报材料、会议纪要、管理评审报告、改进计划等。

查《管理评审计划》,明确了评审目的、评审内容、评审议程等。

实际执行:于2025年3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由总经理召开主持了管理评审。提供了手写的签到表。

评审项目:

- 1.质量方针的适宜性,质量目标、指标和管理方案实现情况;
- 2.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状况,包括体系文件的适宜性和有效性。
- 3.来自外部相关方的交流信息,包括抱怨;
- 4.组织的质量绩效。
- 5.纠正和预防措施实施情况;
- 6.与质量管理体系相关的内外部因素的变化;
- 7.各部门工作总结;
- 8. 公司所面临的风险和机遇采取措施的有效性;
- 9. 内审结果;
- 10. 资源情况;
- 11.改进的建议。

评审结论:

- 01、审核的结果情况:
- a)是否对不合格采取了有效措施: 是 口 无口正在实施
- b)是否认为需要对整个体系重新调整实施: 不需口需要
- c)管理体系运行符合标准的程度:口符合基本符合口不合格(见b)
- 02、组织实现目标的能力:和适宜性
- d)实现的能力: 能实现口需改目标:
- e)适宜性: 好 口适宜 口 一般 口需改进
- 03、方针适宜性: 适宜口需更改:
- 04、质量手册、程序文件、作业文件的可行性: 良好口一般口无效:
- 05、软件开发和产品质量:良好 稳定 口一般/稳定 口需要进一步改进:
- 06、顾客投诉: 无口有:

- 07、监督部门对公司的是否处罚: 无口有;
- 08、目前工作环境:
- a)有无重大事故: 无口有:
- b)员工工作条件:安全、低危险较安全存在一定危险口条件差,危险性大
- 09、各部门及过程的业绩:口良好能够达到要求口需进一步改进
- 10、现行体系的适宜性:适宜:暂不需改;口需改进
- 11、可能影响到体系的变更的内容: 暂没有口有:
- 12、与法律法规的符合性:口符合基本符合口有违法的地方。
- 综上,管理评审策划及实施过程基本有效。
- 2.4 持续改进□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公司制定了《不合格管理程序》,对不合格的产品产品和服务进行控制,防止非预期使用。

市场部负责不合格产品产品和服务的判定,并跟踪不合格产品产品和服务的处理结果。总经理、 市场部负责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对不合格产品产品和服务作出处理决定。

现场查见内审中发现不符合的情况,

不符合项事实:

查销售部,未对"销售过程"特殊过程进行确认;不符合标准Q8.5.1;

此项不符合已经进行了关闭。

不合格输出的控制基本符合要求。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提供有《纠正预防措施控制程序》,规定了不合格(符合)和纠正措施的控制要求。

体系运行以来,公司按照体系的要求,对日常检查、质量方针/目标适宜性评审、内/外审活动、数据分析、

管理评审输出的信息等提出的不合格项或改进事项进行了原因分析,针对不符合的产生原因制定了相应的 纠正和纠正措施并实施,并对所采取的纠正措施进行验证。日常再通过培训学习、制订目标并考核以及定 期的内审和管理评审等措施建立自我完善、持续改进的机制,以防止或减少不符合、事件的发生,达到持 续改进的目的。

管理评审中提出改进项。

改进内容:加强对开发市场的培训。

此项改进已经进行了实施。

基本符合要求。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自体系建立以来,企业没有发生质量、环保等事故、也未发生重大顾客投诉以及行政处罚等。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 1)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
- 2) 组织机构:
- 3) 管理体系:
- 4) 资源配置:
-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
- 7) 外部环境:
-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
- 9) 联系方式:
-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 8.4条款纠正有效,7.2条款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再次开具不符合。
-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正常使用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 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 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是山念路化工材料有限公司的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能源管理体系□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适用要求	□满足	☑基本满足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满足	☑基本满足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有效	☑基本有效	□无效
审核目的	□达到	☑基本达到	□未达到
体系运行	□有效	☑基本有效	□无效

推荐意见:□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 杜万成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的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 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 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 010-58246011; 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